

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灯三线 76#-81#杆塔迁移工程项目的磋商
采购公告

(招标编号：0614SY230329)

项目所在地区：辽宁省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灯三线 76#-81#杆塔迁移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5.07 万元，招标人为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灯三线 76#-81#杆塔迁移工程项目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灯三线 76#-81#杆塔迁移工程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灯三线 76#-81#杆塔迁移工程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供应商的资格要求：

- 1、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，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；
- 2、投标人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；
- 3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- 4、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（含二级）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，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；
- 5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得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；
- 6、“信用中国”网站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不得参加本项目；
- 7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；

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4 月 2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4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2023 年 4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4 日（每日 8:30—11:30、13:30—16:00

北京时间)，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法人授权书原件，至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514 室购买。网上购买：购买招标文件时所提供的材料，以 PDF 扫描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 syzbsc@163.com。（邮件命名规则：项目名称+项目编号+投标人公司名称+授权人姓名+手机号）采购文件售价：现金 500 元/份（人民币），售后不退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5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511 室（沈阳市和平区绥化东街 2 号）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5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511 室（沈阳市和平区绥化东街 2 号）

七、其他

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灯三线 76#-81#杆塔迁移工程项目的磋商采购公告

项目概况

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灯三线 76#-81#杆塔迁移工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（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514 室）获取采购文件，并于 2023 年 5 月 6 日 9 点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响应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编号：0614SY230329

项目名称：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灯三线 76#-81#杆塔迁移工程

建设地点：灯塔市灯三线

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资金来源：专项资金

项目预算：850,700.00 元

招标范围：新设 66KV 直线水泥杆 7 基，A 型转角水泥杆 5 基，拆除既有 5 基水泥杆。（详见工程量清单）

工期：合同签订后 3 个月

二、供应商的资格要求：

1、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，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；

- 2、投标人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；
- 3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- 4、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（含二级）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，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；
- 5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得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；
- 6、“信用中国”网站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不得参加本项目；
- 7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

2023年4月24日起至2023年5月4日（每日8:30--11:30、13:30--16:00北京时间），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法人授权书原件，至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514室购买。

采购文件售价：现金500元/份（人民币），售后不退。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

截止时间：2023年5月6日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511室（沈阳市和平区绥化东街2号）

五、开启

时间：2023年5月6日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511室（沈阳市和平区绥化东街2号）

六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七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

联系人：佟威

电话：13898876667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绥化东街2号

联系方式：024-22525779、024-22503578

邮箱地址: syzbsc@163.com

开户行: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

账户名称: 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

账号: 240180262210001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: 王子维、银玥

电 话: 024-22503578、024-22525779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供电管理中心

地 址: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建设路 38 号

联 系 人: 佟威

电 话: 13898876667

电子邮件: syzbsc@163.com

招标代理机构: 沈阳招标中心有限公司

地 址: 沈阳市和平区绥化东街 2 号

联 系 人: 王子维、银玥

电 话: 024-22503578

电子邮件: syzbsc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